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承辦人：
電話：04-37061515
電子信箱：e-p242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400596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書函、行政院函、114年辦公日曆表修正版
(A09030000E_1140059630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40059630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30000E_1140059630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中華民國114年（西元2025年）政府行政機關辦公
日曆表」修正版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4年6月17日臺教人(三)字第1140064089號書函
轉行政院114年6月13日院授人培字第11430248311號函辦
理，並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本署各組室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6/20
14:53:43
文
章

